

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文件

沪水协〔2021〕4号

签发人：李国林

关于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会员 缴纳 2021 年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章程》和《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会员会费交纳标准和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2021 年度会员会费缴纳工作已开始，请各会员单位按时交纳会费。协会在收到款项后，即回寄协会会费收据（如通讯地址和联系人变更，请及时与协会联系）。

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费缴纳标准

副会长单位：40000 元/年

理事单位：20000 元/年

普通单位：4000 元/年

二、费用缴纳方式

（一）银行转账（付款单位必须是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会员单位）

开户单位：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

开户账号：03347400040018800

开户行：农业银行水电支行

注意：缴纳时请注明“2021年会费”

（二）现金、支票

现金或支票缴纳会费的，请提前预约缴款时间，根据预约时间直接到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办公室缴纳。

支票抬头：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韩 亮

电 话：58465150 18321395997

地 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居家桥路 955 弄 1 号楼 523 室



上海市水利工程协会秘书处

2021年5月11日印发
